

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增资情况概述

1、基本情况

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对子公司香港金圆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港金圆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金圆”）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与金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圆控股”）拟按各自的出资比例共同对香港金圆进行增资。

2、关联关系

由于金圆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245,661,521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1.0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此次金圆控股与本公司共同对香港金圆进行增资行为属于关联交易。公司董事长赵辉先生为金圆控股股东，并担任金圆控股执行董事、总裁；公司董事、总裁方岳亮先生现担任江苏开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圆控股持有其 91% 股权，为其控股股东）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董事赵辉先生、方岳亮先生为关联董事。

3、表决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对子公司香港金圆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相关法规，关联董事赵辉先生、方岳亮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金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住 所： 杭州市建国北路 333 号河滨商务楼 1102 室
- 3、成立日期：2006 年 8 月 22 日
- 4、法定代表人：赵辉
- 5、注册资本： 43,000 万元
- 6、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30000000007218
- 7、税务登记证号：浙税联字 330100792092985 号

8、主要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投资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钢材、有色金属、金属材料、矿产品（不含煤炭、稀有金属等限制品种）、化工原料（除危险品及易制毒品）、纺织品、服装、机械设备及成套配件、百货、建材的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2）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金圆控股经审计总资产 4,641,664,446.24 元，净资产 1,885,054,801.76 元。2014 年金圆控股营业收入 2,080,701,990.41 元，净利润 251,740,210.92 元。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三、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香港金圆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2、登记号码：64782939-000-05-15-A

3、注册地址：香港九龙广东道 7-11 号尖沙咀海港城世界商业中心 14 楼 1401 室

4、注册资金：200 万美元。其中公司出资 140 万美元，占香港金圆公司注册资金的 70%，为控股股东；金圆控股出资 60 万美元，占香港金圆公司注册资金的 30%。

5、董事：赵辉、方岳亮、刘效锋

6、成立时间：2015 年 5 月 20 日

四、增资方案及协议

公司与金圆控股拟按各自的出资比例共同对香港金圆增资 9800 万美元，其中公司增资 6860 万美元（约为 42576 万元人民币）；金圆控股增资 2940 万美元（约为 18247 万元人民币）。增资后，香港金圆注册资金为 10000 万美元，其中公司占 70%，共计出资 7000 万美元；金圆控股占 30%，共计出资 3000 万美元。公司及金圆控股将根据香港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香港金圆海外市场考察和开拓的进展情况，在法定时间内逐次分批到位各自认缴的注册资本金。

共同增资双方尚未签署相关协议，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公告本次增资进展情况。

五、增资目的与影响

公司对子公司香港金圆进行增资，符合香港金圆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香港金圆对海外市场的考察与开拓，符合公司海外发展战略和实施。

六、与金圆控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1、2015 年 5 月 11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与金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香港金圆国际发

展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金圆控股共同投资设立香港金圆。并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完成了香港金圆的注册登记，注册资金 200 万美元，其中公司出资 140 万美元，占香港金圆公司注册资金的 70%；金圆控股出资 60 万美元，占香港金圆公司注册资金的 30%。（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5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2015 年 3 月 30 日，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全资子公司青海宏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向实际控制人赵辉先生借款 4655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3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子公司继续向实际控制人借款的公告》）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与控股股东金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按出资比例共同增资香港金圆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将有利于公司拓展海外市场，有利于公司海外发展战略的实施。本次增资价格公允，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已根据相关法规进行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该项议案。

八、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12 日